

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项目基本内容：依据《山西省民政厅关于做好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工作的通知》（晋民发【2012】87号）要求，自2011年11月1日以后，对按照《退役士兵安置条例》接收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自主就业经济补助。标准按4500元/人/年。配套比例以每年度的上级下款文件为依据。

项目负责人：孟剑锋

联系人：李丹丹

联系电话：18636471059

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从项目的实施情况看，存在的主要问题表现为：无

（二）预算资金情况

项目总预算金额：30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金额：30万元；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果

评价得分：**99.67**

绩效等级：优秀

（二）主要绩效及分析

项目主要经验总结：为确保项目实施成效，我们严格按照年度各项工作统筹规划，抓住要点，认真督促落实，逐步推进各项工作，工作任务成效达到了预定目标。

已完成指标：

指标名称	实际值
退役士兵人数	100.00%
补助发放时间	100.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00%
补助发放标准	100.00%
保障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待遇落实	100%

未完成指标

指标名称	实际值	偏差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7.78%	2.22%

三、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

（一）改进措施和建议

3.2.1. 对项目决策的建议：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支出决策水平和管理水平。

3.2.2. 对预算安排与执行的建议：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具体项目及资金来源范围，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3.2.3. 对资金管理的建议：进一步加强资金监督，督促资金发放单位及时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资金。

3.2.4. 对项目管理的建议：进一步推进项目精细化管理。

3.2.5. 其它：在项目进度管理中，制定完善的计划，确保各项工作能够顺利开展。

3.2.6. 备注：无